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10 月 8 日、10 月 9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公司股票近 10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10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形。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9 月 23 日至 10 月 9 日，已连续 8 个交易日涨停，公司股价剔除上证指数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公司股票短期涨幅远高于同行业平均涨幅水平。公司股票价格短期大幅上涨，可能存在短期涨幅较大后的下跌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发函询问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存在业绩亏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10 月 8 日、10 月 9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

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公司股票近 10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10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形。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经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恒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江浩然先生发函询问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恒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江浩然先生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股价涨幅较大风险

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10 月 8 日、10 月 9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公司股票近 10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10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形。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截至 2024 年 10 月 9 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 10.26 元/股。自 2024 年 9 月 23 日、9 月 24 日、9 月 25 日、9 月 26 日、9 月 27 日、9 月 30 日、10 月 8 日、10 月 9 日连续 8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停，股价剔除上证指数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公司股票短期涨幅远高于同行业平均涨幅水平。公司股票价格短期大幅上涨，可能存在短期涨幅较大后的下跌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业绩亏损风险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营业务为金融智能终端设备的研发及制造，为银行等客户提供所需的现金类、非现金类、支付安全类等，包括但不限于：自动柜员机（ATM）、存取款一体机（CRS）、大额高速存取款一体机（TCR）、智慧柜员机等产品及相关技术和服务。

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2,668.67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797.35 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亏损金额增加。

2024 年半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949.32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665.41 万元。公司业绩亏损，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为 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0日